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江财合【2025】00090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场址报告编制采购项目
-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037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153000元
- 合同金额大写：壹拾伍万叁仟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5-07-28，完成日期：2025-08-17。总日历天数：20天。
地点：湖南省永州市江华县

4. 付款：

(1) 乙方正式提交场址报告成果，并提供增值税发票后十日内，甲方支付费用总额的70%，即107100.00元（大写：壹拾万柒仟壹佰元整）；(2) 场址报告成果通过评审，取得民航地区管理局（或监管局）出具的行业审核意见，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后十日内，甲方支付费用总额的30%，即45900.00元（大写：肆万伍仟玖佰元整）。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永江财合【2025】00090号

采购人(全称)： 永州市航空护林站 (甲方)

供应商(全称)： 广州广空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场址报告编制采购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 永江财采计[2025]0037号

(3) 项目内容： 编制项目场址论证报告

(4) 是否分包： 否 。

(5) 项目负责人： 蒋芳芳 。

(6) 联系电话： 17774692889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153000.00元

大写： 壹拾伍万叁仟元整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合同 。

(4)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 (应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 预付款：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 分期付款： (1) 乙方正式提交场址报告成果，并提供增值税发票后十日内，甲方支付费用总额的

70%，即107100.00元（大写：壹拾万柒仟壹佰元整）；（2）场址报告成果通过评审，取得民航地区管理局（或监管局）出具的行业审核意见，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后十日内，甲方支付费用总额的30%，即45900.00元（大写：肆万伍仟玖佰元整）。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2025 年 07 月 28 日，完成日期：2025 年 08 月 17 日。总日历天数：20 天。

（2）地点：湖南省永州市江华县

（3）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20日内，乙方提交场址报告（文本10套），并及时报送民航地区管理局（或监管局）审批；场址报告成果通过评审，取得民航地区管理局（或监管局）出具的行业审核意见。

（4）履约担保：无。

（5）质量保证金：无。

4. 合同验收

（1）验收主体：永州市航空护林站。

（2）验收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20日内，乙方提交场址报告（文本10套），并及时报送民航地区管理局（或监管局）审批；场址报告成果通过评审，取得民航地区管理局（或监管局）出具的行业审核意见。

（3）验收标准：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20日内，乙方提交场址报告（文本10套），并及时报送民航地区管理局（或监管局）审批；场址报告成果通过评审，取得民航地区管理局（或监管局）出具的行业审核意见。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文件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年07月28日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采购人执 2 份，供应商执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07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湖南省永州市江华县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左香玲 法定代表人： 潘凌

委托代理人： 欧子俊 委托代理人： 刘如意

电 话： 18932493397 电 话： 17728051816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广州远景路支行

账 号： 653572479979

（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07-28

甲方：永州市航空护林站（签章）

法定代表人：左香玲

委托代理人：欧子俊

电话：18932493397

传真：

乙方：广州广空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潘凌

委托代理人：刘如意

电话：1772805181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

开户支行：广州远景路支行

银行账号：653572479979



附录1：

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场址报告编制采购项目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037号

合同编号：永江财合【2025】00090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C99000000-其他服务	永州市航空护林站新建项目场址报告编制采购项目	1	次	511,000	153,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153,000 大写: 壹拾伍万叁仟元整

注意：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广州广空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5年07月28日